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李漫铁先生及其控股的一致行动人乌鲁木齐杰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杰得投资”)函告,获悉李漫铁先生及杰得投资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票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用途
李漫铁	是	4,400,000	2017年7月20日	2018年4月17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9%	补充质押
乌鲁木齐杰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3,000,000	2017年7月20日	2018年4月17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5%	补充质押
合计	-	7,400,000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1) 截止本公告日,李漫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78,791,200 股,通过乌鲁木齐杰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34,233,750

股，即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113,024,950 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 349,510,030 股的 32.34%。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质押的股份数为 37,850,000 股，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质押的股份数为 26,775,000 股，其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为 64,625,000 股，占其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57.1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8.49%。

(2) 截止本公告日，乌鲁木齐杰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共 40,275,000 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 349,510,030 股的 11.52%。其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为 31,5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78.2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01%。

3、李漫铁先生及杰得投资承诺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

##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证明文件；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7 月 21 日